

在地關懷 據點有愛

雲林縣 114 年度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暨長青食堂輔導計畫-年度成果展簡章

壹、緣起與目的：

雲林縣政府除積極拓展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、日間托老餐食服務、開辦長青學苑、推展長青食堂照顧老人飲食健康，整備本縣長者照顧服務網絡；另也補助本縣各鄉鎮市老人會辦理各項節慶活動、運動比賽、歌唱休閒活動等，以促進老人社會參與、補助整修老人會館，提供長輩良好休閒空間，要讓所有的老齡長輩，身心靈都能富足安裕，快樂的在地老化、健康老化。

114 年全縣性據點暨長青食堂計畫年度成果展，將以「膚老惜弱 銀享尊榮」為主題，結合動態活力秀及靜態展示方式來呈現年度豐碩成果，將邀請全縣據點及長青食堂之理事長、總幹事及志工伙伴共同參與，同時也逐一表揚包含補助型據點服務滿 10 年以上績優單位、補助型據點服務滿 5 年以上績優志工、長青食堂績優單位暨志工，以資鼓勵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專戶管理委員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社會處
- 三、承辦單位：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
- 四、協辦單位：雲林縣各公所、據點及食堂

參、活動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 日(六)08:30-12:30

肆、活動地點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-雲泰表演廳

伍、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08:30-09:00	報到	
09:00-10:40	據點及食堂動態表演及靜態展示	
10:40-10:50	大合照	
10:50-11:00	長官及貴賓致詞	
11:00-12:30	1. 補助型據點服務滿 10 年以上績優單位表揚 2. 補助型據點服務滿 5 年以上績優志工表揚 3. 長青食堂績優單位暨志工表揚	
12:30	活動結束、圓滿賦歸	

陸、邀請對象：

本縣照顧關懷據點幹部、長輩、志工、各鄉鎮公所相關業務人員及全縣居民共同參與，人數不限。

柒、報名及收件日期：

欲參加動態表演、靜態展示、受表揚志工及與會人員，請於即日起至 **114 年 6 月 30(一)下午 17:00 前** 完成報名，須將紙本函送本府，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**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**，額滿為止，以期限內完成報名之順序為主。

捌、活動內容：

一、據點動態成果展示，邀請本縣據點及食堂長輩表演平時練習之動態活動，如舞蹈、健康促進活動，展現長輩熱情精神與滿滿活力，並能與本縣其他據點與食堂長輩互相交流觀摩，聯繫情誼以擴展社會脈絡，促進社會參與，報名表詳如**附件一**。

(一)動態成果表演以 **20 組** 為限，以期限內完成報名為主**(若超過 20 組，則以抽籤決定錄取名單)**。

(二)參加表演對象：本縣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65 歲以上長輩及志工(滿 65 歲長輩人數必須超過全隊人數的 2/3) 組隊參加，每一社區限報名一隊，同一人不得重複報名。

(三)表演主題：以長輩平日參與之健康促進活動為主。

(四)表演時間：以 1 首曲目、6 分鐘 為限（含進退場時間）

(五)表演人數：因應舞台安全，建議每隊同時上台人數以 15 人為基準。

二、據點靜態成果展示，透過據點靜態成果展示，展現據點與食堂課程活動之手作成果，作品實體、相片或海報等方式呈現，並能展售據點或食堂輕食、熟食料理、飲品、手作體驗、農產及加工品，藉此展現社區特色產業及文化，報名表詳如**附件二**。

(一)靜態成果展示以 60 個單位 為限，以期限內完成報名之順序為主。

(二)現場提供展示據點/食堂 1 張桌子、2 張椅子。

(三)展示處請各據點/食堂提供至少 1 名志工擔任成果解說員。

三、為鼓勵各據點/食堂理事長、總幹事及志工夥伴推展據點服務事項，本府將於據點成果展時頒發獎牌或獎座，以資鼓勵。獎勵條件如下：

(一)據點：

1. 服務連續 10 年以上之補助型據點，頒發獎座 1 座，每 1 據點表揚 1 次為限。
2. 補助型據點之理事長、總幹事及志工夥伴等人，於據點連續服務滿 5 年，且 3 年內未獲表揚者，可由據點填寫表揚事蹟表(含身分證影本、個人清晰生活照電子檔)並函送本府(附件四、五)，並將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經審核資格符合者，頒發獎牌 1 面，每 1 個據點每年可推薦 2 位志工接受表揚，。

(二)食堂：

1. 截至 114 年 6 月底，辦理長青食堂服務滿 1 年以上，可由公所填寫表揚事蹟表並函送本府(附件六)，並將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，每公所推薦至多 2 處長青食堂，人民團體自薦，其 111-113 年已表揚過之單位不重複接受表揚。

2. 截至 114 年 6 月底，於長青食堂服務滿 1 年以上、服務時數達 600 小時者，可由食堂填寫表揚事蹟表(含身分證影本、食堂服務時數證明、個人清晰生活照電子檔)並函送本府(附件七、八)，並將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，各長青食堂至多推薦 2 名志工(含廚工)接受表揚，其 111-113 年已表揚過之志工(含廚工)不重複接受表揚。

四、穿搭走秀活動：於動態表演前進行穿搭走秀，以「走秀」方式，展示據點獨具創意及特色的服飾，化身據點代言人，在台上秀出獨一無二的裝扮與自信。

五、義剪活動：活動當日提供免費理髮服務，並藉此傳遞「關懷與愛」的社會正能量，採現場排隊方式受理。

六、據點成果展手冊：參展團體請提供參展作品之相關簡介及可交流師資之聯絡方式(文字以不超過 200 字及 1 張照片為原則)。(請於 114 年 6 月 30(一)下午 17:00 前提供)

七、單純與會人員請勾選據點靜態展示/展售報名表中「純參與活動，不參與展覽」之選項，並填寫報名人員資料，報名表詳如附件三。

玖、洽詢方式：

一、承辦單位：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

二、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04) 2223-6126 / 0912-614465 曾小姐

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

雲林縣 114 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長青食堂年度成果展 動態表演 報名表

表演單位名稱			
表演單位簡介 (不超過 300 字)			
表演曲目			
音樂來源	☐ 現場演奏 ☐ CD 光碟 ☐ 隨身碟 mp3.檔案 註：音樂檔案請事先交給輔導員 或傳至 a870402@gmail.com 以便測試。		
主要聯絡人	姓名：_____ 職稱：_____ 電 話：_____		
當天領隊人員	☐ 與聯絡人相同 ☐ 不同，姓名：_____ 電話_____		
當天需求設備	麥克風：_____支、小蜜蜂：_____台、收音：_____支、 椅子：_____張(靠背椅_____張、塑膠椅_____張) 其他：_____		
編號	姓名	實際年齡	葷/素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
註：

- 動態表演時間以 1 首曲目、6 分鐘為限（含進退場時間）、人員上限 15 人，需滿 65 歲長輩及志工（滿 65 歲長輩人數必須超過全隊人數的 2/3）組隊參加，每一社區限報名一隊，同一人不得重複報名。
- 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雲林縣 114 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長青食堂年度成果展 靜態展示/展售 報名表

單位名稱					
參展內容	☐ 長者作品(實體、相片) ☐ 成果海報 ☐ DIY 體驗活動：_____				
	☐ 社區農產品，品項：_____				
	☐ 其他：_____				
主要聯絡人	姓名：_____ 職稱：_____ 電話：_____				
提供設備	長條桌 1 張、椅子 2 張、單位立牌 1 個				
靜態成果文字敘述不超過 200 字為原則。					
姓名	實際年齡	葷/素	姓名	實際年齡	葷/素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雲林縣 114 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長青食堂年度成果展

報名表

單位名稱					
參展內容	☐ 純參與活動，不參與展覽(仍需填寫聯絡資訊)				
主要聯絡人	姓名:_____ 職稱:_____ 電話:_____				
姓名	實際年齡	葷/素	姓名	實際年齡	葷/素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**雲林縣 114 年度補助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
連續服務滿 5 年以上表揚事蹟表**

申請日期：114 年__月__日

服務單位		申請人	
據點開辦年月		出生 年月日	
於據點提供之 服務事蹟	自__年開始志工服務至今，所提供之服務內容： 1. 2. 3. 4.		
負責人 核 章		協會 關防	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**雲林縣 114 年度補助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
服務滿 5 年以上人員表揚名冊**

編號	姓名	出生年 月日	身分證 字號	服務之據點
1				
2				

● 身分證影本：

--	--

● 個人生活照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雲林縣 114 年度長青食堂績優單位表揚事蹟表			
申請日期：114 年__月__日			
服務單位		申請人	
食堂開辦年月			
於食堂提供之 服務事蹟	自__年開始長青食堂服務至今，所提供之服務內容： 1. 2. 3. 4.		
負責人 核 章		協會 關防	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雲林縣 114 年度長青食堂績優志工表揚事蹟表

申請日期：114 年__月__日

服務單位		申請人	
食堂開辦年月		出生 年月日	
於食堂提供之 服務事蹟	自____年開始志工服務至今，服務時數：____小時，所提供 之服務內容： 1. 2. 3. 4.		
服務時數證明			
負責人 核 章		協會 關防	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

雲林縣 114 年度長青食堂績優志工表揚名冊

編號	姓名	出生年 月日	身分證 字號	服務之長青食堂
1				
2				

● 身分證影本：

--	--

● 個人生活照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

註：電子檔寄至信箱：a870402@gmail.com，報名後請再致電確認。